

# 臺北市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 「代辦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新建工程」

### 評選須知

(適用最有利標，序位法-價格納入評比)

#### 第壹節、法令依據

- 一、本案本機關依「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成立評選委員會，並依「採購評選委員會審議規則」、投標須知，及「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等相關規定辦理評選。

#### 第貳節、服務建議書(含附件)內容(機關得依案件特性訂為：○○建議書、○○企劃書，下同)

- 二、投標廠商提送服務建議書及其附件內容，應依本案招標文件規定之服務範圍及項目研擬，按下列規定撰寫，決標後並列為契約附件之一：

(一)服務建議書(含附件)【20】份。

(二)服務建議書主文：

- 1.服務建議書封面：標題統一為【臺北市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代辦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新建工程 服務建議書】。
- 2.服務建議書首頁請標示廠商名稱，並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或簽署。
- 3.服務建議書內容：服務建議書內容（主文部分）應至少涵蓋下列項目，投標廠商應依評選項目依序撰擬。

項次	評選項目	服務建議書撰擬重點規定	服務建議書附件應附文件
1	廠商過去履約實績	1. 近5年承攬相關工程實績案例、工作內容概述。 2. 迄投標日止正履行中之所有契約尚未完成部份之總量說明、逾期履約情形清單、逾期情形及逾期責任說明。 3. 截止投標日前5年，廠商辦理公共工程之受獎懲情形，如獲頒公共工程金質獎、金安獎、政府採購法之拒絕往來廠商、公共工程重大職業災害及施工查核成績(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查詢結果)及臺北市府卓越獎等。本項之廠商履約實績，將納為本項之加減分，其加減分規定詳附件一「增減分項目標準」規定	1. 廠商與本案相關工作實績、工作實績應檢附證明文件，例如承攬完成與招標標的類似承作之勞務結算驗收證明書，或其他經業主核發足資證明工作完成之文件，應載明標的名稱、業主、承攬金額（ <u>使用情形證明書</u> ），若無相關承攬實績亦請說明。 2. 請依左列說明詳列履約中未完工契約之清單說明。 3. 請檢附截止投標日前5年，左列所述履約績效之工作實績及得獎紀錄等證明文件。
2	團隊組織及主要工作人員學經歷	廠商營業項目、組織架構以及計畫辦理本工程之施工團隊組織，含專案經理、主要施工人員、品質管理人員、 <u>外牆人員、鋼</u>	<u>主要工作人員學歷、經歷、經驗證明（含上述人員之學歷證件、專業開業執照、專門技術人員考試及格證書或合格證書等影本）</u>

項次	評選項目	服務建議書撰擬重點規定	服務建議書附件應附文件
		<p>構人員、聲學人員、行政人員之職稱、姓名、學歷、經歷、聘僱證明及證明等相關文件。</p>	
3	現況瞭解	<p>敘明對本工程採購服務工作範圍、工作內容之瞭解，施工步驟與施工責任義務之體認，以及機關行政作業及其他單位等業務之瞭解與認知、工地佈置及設備機具進出場動線之研擬。</p>	
4	施工計畫	<p>1. 整體施工、品管、汛期整備、周邊環境保護及材料送審等計畫概述。</p> <p>2. 施工順序及工程預定進度，其中預定進度表以桿狀圖(甘特圖)繪製，分別列出預定日期，須按月排列，並自決標日起至竣工日。</p> <p>3. 廠商得針對影響民眾之關鍵工項訂定縮短工期之措施: 工作小組評分(最高加分3分): (1)縮減總工期 4%以上:3分。 (2)縮減總工期 2%到 4%:2分。 (3)縮減總工期 1%到 2%:1分。</p> <p>4. 重要工項之施工步驟及方法與介面整合(包含但不限於機電、空調、聲學、帷幕外牆、裝修等工項)。</p> <p>5. 聲學自主測試及現場第三方驗收執行方法。</p> <p>6. 有提出其他優於招標文件(最高加2分)委員評分。 備註:本項分數最高為施工計畫之配分。</p>	
5	主要材料及設備選用、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主要專業分包廠商選用表	<p>主要材料及設備選用以及與現況工程之工程介面說明:「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之廠牌(或產地)(須於服務建議書附件檢附型錄資料)及該廠牌材料設備於</p>	<p>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及主要專業分包廠商選用表。</p>

項次	評選項目	服務建議書撰擬重點規定	服務建議書附件應附文件
		過去 10 年內之使用實績。	
6	價格之完整性及合理性	投標廠商應於服務建議書詳列報價內容，服務建議書報價總價與投標書報價總價不同者，以文字為準，文字與文字不符時，以較低者為準，除招標文件規定價格納入協商項目者外，不得超過本機關公告之預算金額，否則為不合格標。	
7	簡報及詢答	簡報內容與應答。	
8	企業社會責任（巨額採購適用）	<p>（本項目廠商毋須進行簡報，機關僅就書面資料審查給分）</p> <p>一、基本項目</p> <p>必選項目：薪資 3 萬元以上</p> <p>備選項目：(1) 普遍加薪 (2) 工作與生活平衡 (3) 性別平等 (4) 環境保護 (5) 產學合作</p> <p>二、加分項目</p> <p>(1) 慈善公益</p> <p>(2) 推出與本業連結之符合企業社會責任的商品或服務</p> <p>(3) 誠信治理</p>	

4.投標廠商應於服務建議書詳列報價內容，服務建議書報價總價與投標書報價總價不同者，以文字為準；文字與文字不符時，以較低者為準，除招標文件規定價格納入協商項目者外，不得超過本機關公告之預算金額，否則為不合格標。

(三)服務建議書附件：

1.附件封面：標題統一為【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代辦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新建工程服務建議書附件】。

2.附件首頁請標示廠商名稱，並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或簽署，如為合訂本附件免用印。

3.附件內容應按前款規定檢附相關文件資料：

(1)人員資料及證明

A.人力配置計畫主要人員之姓名、職稱、工作階段、工作時間、學歷、經歷、經驗等。

B.各專業人員之學歷、經歷、經驗等。

C.其他計畫參與本工程人員之學歷、經歷、經驗等。

D.上述人員應編製名冊，說明職稱、工作專長、學經歷等基本資料，並檢附上述人員之學經歷證件、專業技術檢定或訓練之證照或合格證書等影本以供比對。名冊所列人員之學經歷及人數，應符合招標文件及契約之規定。

E.計畫參與本工程應由投標廠商雇用人員之在職證明文件影本，例如：勞工保險卡或薪資證明或健保給付證明等。

(2)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詳附件四），及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詳附件五）。

(3)類似本標案之工程（或本工程主要項目之相關工程）之實績或經驗。上述工程實績應檢附證明文件，例如：承攬完成與招標標的類似承作之工程結算驗收證明書，或其他經業主核發足資證明工程完成之文件。應載明標

的名稱、業主、承攬金額、工期、開工及完工日期、驗收日期及結算金額等。

(4)主要專業分包廠商選用表（詳附件六），及分包廠商合作意願書。

(5)使用情形證明書（附件七）為工程完成施工，由採購機關（構）啟用後功能正常之證明。

(6)廠商財力證明。

(7)服務建議書承諾事項一覽表。

(四)服務建議書與其附件應  分開  合併裝訂，並含目錄及編列索引頁次。

(五)服務建議書及附件之格式、裝訂方式依下列方式辦理：

1.服務建議書以橫書直式編排，紙張大小採 A4 規格紙張，雙面印刷，圖樣得採 A3 規格紙張（請摺頁為 A4 規格），以連續編列頁碼方式不得超過【100】頁（依本案特性及困難度加減頁數）（不含封面、封底、首頁及目錄），不可分冊，並採 A4 直式左側裝訂。

2.附件以橫書直式編排，紙張大小、規格及裝訂方式同服務建議書，頁數不限。

(六)服務建議書有下列情形者，將依下列標準扣減評分之分數：

1.服務建議書總頁數超過限制者，由工作小組於評選前依下列標準扣減，載明於評分表，並俟評選委員先就各評選項目辦理評分後，再按所載應扣減分數計算廠商最後應得總分，據以轉換序位：

超過頁數	1~5 頁	扣減 1 分
超過頁數	6~10 頁	扣減 2 分
超過頁數	11~15 頁	扣減 3 分
超過頁數	16~20 頁	扣減 4 分
超過頁數	21 頁及以上	扣減 5 分

2.服務建議書份數不足者，工作小組於評選前扣減【3】分，後續評分作業程序同前目規定。不足份數由本機關以黑白影印補足份數供評選使用，若因影印品質及裝訂與原件有出入而影響評選結果者，由投標廠商自行負責。

3.服務建議書之格式、裝訂方式與規定不符者，評選委員得視不符情形酌予評比較低之分數或名次。

## 第參節、評選作業

### 三、作業流程

(一)資格審查階段：

1.時間地點：詳招標公告。

2.先由本處就投標廠商是否符合投標須知規定事項作資格審查，資格審查當日，投標廠商得到場參與資格審查作業，詳投標須知規定。

3.資格審查結果應通知投標廠商，對資格審查不合格之廠商，應敘明其原因。

4.資格審查合格廠商（以下簡稱受評廠商）應於本處通知時間、地點參加審查會議之簡報；資格審查不合格之廠商，不得參加後續之規格審查/評選會議評分。

(二)評選前作業：

1.評選作業前經資格審查符合本案招標文件規定之投標廠商，始得參與評選；評選會議之時間、地點，由本機關另行通知。

2.廠商簡報之順序於資格及【規格】審查後，由各合格廠商代表抽籤決定之，未出席者由本機關代為抽籤；由各合格廠商投標文件送達時間先後順序決定，惟倘有廠商以電子投標，所有合格廠商簡報順序改依領標之時間順序決定之。

3.提醒委員應公正評選，勿強制要求廠商修正其投標文件內容，如有「採購評選委員須知」第 6 點規定需要辭職迴避之情形，請主動告知機關。（委員人數應「政府採購法暨相關規定」之出席人數規定）

(三)工作小組提出初審意見。

(四)投標廠商簡報及詢答。

(五)評選委員辦理評選。

(六)評選結果簽報本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

(七)決標/廢標作業。

四、評定方式：本案評定方式依投標須知第 63 點第 5 款第 2 目(1)規定。

五、評選項目：

(一)本案評選項目及配分如下：

評選項目	配分 (權重)
1. 現況瞭解： 敘明對本工程採購服務工作範圍、工作內容之瞭解，施工步驟與施工責任義務之體認，以及機關行政作業及其他單位等業務之瞭解與認知、工地佈置及設備機具進出場動線之研擬。	10
2. 團隊組織及主要工作人員學經歷： 組織管理：廠商營業項目、組織架構以及計畫辦理本工程之施工團隊組織，含專案經理、主要施工人員、品質管理人員、行政人員之職稱、姓名、學歷、經歷、聘僱證明及證明等相關文件。	10
3. 廠商過去履約績效： (1) 廠商過去經驗實績：近5年承攬 <b>建築、音樂廳、圖書館</b> 新建相關工程之經驗。 (2) 廠商過去履歷：近5年「 <b>施工查核成績</b> 」、「 <b>重大職災件數</b> 」、「 <b>獲獎情形</b> 」及「 <b>停權情形</b> 」。	15
4. 施工計畫： (1) 工作介面處理、期程管理、履約所需採購作業管理、工地管理、安全衛生管理、安全維護、汛期撤離、周邊環境保護、計畫管理能力或分包計畫等，整體施工、品質及材料送審計畫概述、施工順序及工程預定進度。 (2) <b>工期縮減：</b> <b>工作小組評分(最高加分3分)：</b> <b>A. 縮減總工期4%以上：3分。</b> <b>B. 縮減總工期2%到4%：2分。</b> <b>C. 縮減總工期1%到2%：1分。</b> (3) <b>重要工項之施工步驟及方法與介面整合(包含但不限於機電、空調、聲學、帷幕外牆、裝修等工項)。</b> (4) <b>聲學自主測試及現場第三方驗收執行方法。</b> (5) <b>有提出其他優於招標文件(最高加2分)委員評分。</b> <b>備註:本項分數最高為施工計畫之配分。</b>	25
5. 主要材料及設備選用、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主要專業分包廠商選用表： (1) <b>主要材料及設備選用：</b> <b>主要材料及設備選用以及與現況工程之工程介面說明：</b> <b>「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之廠牌(或產地)(須於服務建議書附件檢附型錄資料)及該廠牌材料設備於過去10年內之使用實績。</b> (2) <b>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主要專業分包廠商選用表</b>	10
6. 價格組成之完整性及合理性：總標價及其組成之正確性、完整性、合理性等。	20
7. 企業社會責任評分 一、基本項目 必選項目：薪資3萬元以上(0~2分) 備選項目：(1)普遍加薪 (2)工作與生活平衡 (3)性別平等 (4)環境保護 (5)產學合作	2

評選項目	配分 (權重)
二、加分項目 (1)慈善公益 (2)推出與本業連結之符合企業社會責任的商品或服務 (3)誠信治理	
7.簡報及詢答	8
總分	100

(請依個案特性擬定評選項目，按各案評選項目依序明訂各項目廠商撰擬重點、應附資料文件等相關規定，以利廠商撰寫，並利工作小組審視，其中價格項目之權重20%~50%；簡報項目不得超過20%，惟避免權重過高，影響其他評選項目，建議簡報項目之權重不超過10%；若有針對影響民眾生活之關鍵工程或工項，訂定縮短工期者，權重以不超過15%為原則，相關縮短工期做法，請參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96年6月15日工程企字第09600221480號函頒「縮短公共工程工期之招標決標策略」及本府105年6月6日府工採字第10530009700號函之附件簡報。)

(各評選項目有增扣分者，請自行增列，並敘明增扣分之相關規定)

依據臺北市政府107年4月23日(北市府授工採字第10730945700號函)修訂之「投標廠商過去承攬工程之履約績效納入評選審查機制作業方案」，評選項目，**廠商過去履約績效**配分建議為15至35分，本項合格分數，以所佔之配分[80%](招標前填列)為原則，未達合格分數，不得列為決標對象。

加扣分訂有上限值，其上限值隨配分比例調整，以符合未達配分[80%](招標前填列)不得決標予該廠商之規定。以下為參考值：

配分	加扣分上限值	比例
35分	±6分	±17.14%
30分	±5分	±16.67%
25分	±4分	±16.00%
20分	±3分	±15.00%
15分	±3分	±20.00%

臺北市政府107年9月17日府授工採字第1076009097號函「臺北市政府企業社會責任納入評選項目表」原始規定請參照超連結。本處一般訂定及格平均分數為80分，承辦人應適度調整配分，避免大部分廠商無法及格造成流標。

(二)倘受評廠商之服務建議書內容未盡符合招標文件規定，除本評選須知或其他招標文件之評選規定，已載明不符合者不納入為評選對象者外，仍得參加評選，並依「採購評選委員會審議規則」第3條規定送評選委員會供評選參考，評選委員依不符合之情形，例如無資料、有錯誤、不符合需求者，給予各評選項目或子項較低之評分。

(三)廠商投標文件內容於各評選項目之表現及評分：

- 1.屬優者(高水準，明顯超越需求；給予該項90%~100%之評分)。
- 2.屬佳者(高於一般水準，略超越需求；給予該項85%~89%之評分)。
- 3.屬普通者(一般水準，符合需求；給予該項80%~84%之評分)。
- 4.屬差者(低於一般水準，略低於需求；給予該項60%~79%之評分)。
- 5.屬劣者(無資料、有錯誤、不符合需求；給予該項0%~59%之評分)。

(四)本案採行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頒訂之「臺北市政府工程廠商履歷納入評選審查機制」**增減分標準詳附件一**：

方案一，依據「施工查核成績」、「重大職災件數」、「獲獎情形」、「停權情形」加扣減分。

方案二，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之公共工程施工廠商履約情形計分量尺分級(PR值)加扣減分。

於「廠商過去履約績效」項目(配分15分)加扣減分，其最低為零分，最高為「廠商

過去履約績效」評選項目之滿分。本評選項目之合格平均分數為12分，未達合格分數，不得列為決標對象。

- (五)■本案屬巨額採購，適用「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相關規定（詳附件二），最高給分為2分，廠商應就實際情形提供書面佐證資料，廠商簡報時毋須就此項目進行說明。

六、簡報：廠商無須簡報，評選委員會以書面審查方式進行評選。（無簡報者，以下刪除）辦理廠商簡報，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廠商簡報前經機關依簡報順序唱名3次未到場辦理簡報者視同過號，過號廠商到場後排至順號廠商後依序簡報，如最後順序之廠商簡報後再經機關唱名3次，仍未能到場辦理簡報者，視同放棄簡報及答詢權利，且該廠商之「簡報及詢答」項目以零分計算。
- (二)廠商參與簡報相關成員不得超過【5】人（含設備操作及協助人員等），簡報人員需為本案計畫主持人，如計畫主持人因故無法參加簡報時，應由協同主持人或經本委員會同意由廠商其他工作成員代表簡報。
- (三)簡報時間不得超過20分鐘，逾時將強制停止簡報，本機關工作人員於第18分鐘按鈴一響提示，第20分鐘按鈴二響結束簡報；本案採統問統答，評選委員全部1次提問完畢後，投標廠商綜合回答所有提問方式，時間不得超過15分鐘，本機關工作人員於第13分鐘按鈴一響提示，第15分鐘按鈴二響結束答覆。
- (三之一)參與簡報廠商三家以上時，簡報時間減為15分鐘，統問統答時間減為10分鐘，均於時限到達前兩分鐘按鈴一響提示，時限到達時按鈴二響結束簡報或統問統答。
- (四)投標廠商依招標文件規定進行簡報時，應以投標文件之內容為限，不得利用簡報更改投標文件內容，廠商另行提出變更或補充資料者，該資料應不納入評選；所以，廠商簡報資料不得於現場發送。
- (五)有關簡報所需之硬體設備部分，主辦單位僅供投影螢幕，餘所需器材請自行備妥
- (六)廠商簡報及委員詢問事項，應與評選項目有關。
- (七)簡報及現場詢答，非屬採行協商措施性質者，不應要求廠商更改投標文件內容，或提供機關優惠回饋。
- (八)各廠商簡報時其他廠商應退席，廠商簡報及答詢完畢後即應離席，評選委員會討論及決議時所有廠商一律退席。

七、評選會議：

(委員人數請依案件規模：公告金額以上/查核金額以上/巨額以上/20億以上，參閱政府採購法暨相關規定)

- (一)本委員會會議之決議，政府採購法暨相關規定應有委員總額1/2以上出席，其決議應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出席委員中專家、學者人數應至少2人且達出席委員人數1/3以上。

以上評選委員會出席人數符合規定，但召集人及副召集人如均無法出席會議者，應另訂時間辦理評選會議。

(二)評選保密規定：

1.員會成立後委員名單是否公開：

本案委員名單公開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網站(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電子採購網：首頁/常用查詢/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本案未於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網站中公開本委員會委員名單，該名單於開始評選前應予以保密，廠商不得探詢委員名單。

2.本委員會或工作小組辦理評選，於其通知廠商說明、減價、協商、修改原報內容或重新報價時，應個別洽廠商為之，並予保密。

(三)本委員會委員應公正辦理評選。評選及出席會議，應親自為之，不得代理。

(四)本委員會辦理廠商評選，就各評選項目、受評廠商資料及工作小組初審意見，逐項討論後為之。

(五)委員會審查、議決等評選作業，以記名方式秘密為之為原則。

(六)委員辦理評選，應依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子項及其配分或權重辦理，不得變更或補充。

- (七)會議表決時，主席得命本委員會以外之人員退席。但不包括應全程出席之承辦人員。
- (八)評選委員依評選項目於評比表逐項載明各受評廠商之評分及序位，並簽名或蓋章後彌封。
- (九)評選委員辦理序位評比，應就各評選項目分別評分後予以加總，並依加總分數高低轉換為序位，如有不同廠商之加總分數相同致予相同序位者(例如第2名有2家)，其接續之其他廠商序位以■1、2、2、3、4、…或□1、2、2、4、5、…方式表示。
- (十)前項評選委員各評選項目之分項評分加總轉換為序位後，彙整合計各廠商之序位，合計值最低者為序位第一。
- (十一)各評選委員完成評定序位後，由本機關工作小組統計總序位，並由本委員會監督複核。
- (十二)評比總表加總計算各受評廠商之序位和，以該表累計序位最低者，為序位第一，經出席評選委員評分平均達合格分數80分以上，且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決定者為最有利標，受評廠商平均分數未達合格分數80分者，不得作為協商對象或最有利標或決標對象。若所有廠商平均總評分均未達合格分數80分時，則最有利標從缺並廢標。(平均分數計算至小數點以下二位數，小數以下第三位四捨五入)
- (十三)若有2家以上受評廠商評比總表之累計序位最低且相同時，依投標須知第63點第7款擇定方式決定最有利標。
- (十四)若受評廠商僅有1家時，由出席評選委員依評選項目配分分別評分，出席評選委員評分平均達第12款合格分數以上，並經出席委員過半數之決定者為最有利標。
- (十五)經本委員會討論及出席委員過半數決議無最有利標，不採協商措施者，於評選結果簽報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後，辦理廢標；採行協商措施者，依投標須知第54點規定辦理，評選結果仍無法評定最有利標時，亦同。

#### 八、評選結果：

- (一)工作小組於委員評選後，將評選結果彙整製作評比總表，由參與評選全體委員簽名或蓋章。其內容有修正者，應經修正人員簽名或蓋章。
- (二)各受評廠商之序位評比結果，其所標示之各出席委員姓名，得以代號代之。
- (三)本委員會或個別委員評選結果與工作小組初審意見有異，或不同評選委員之評選結果有明顯差異時，應由本委員會或該個別委員敘明理由，提交本委員會召集人處理，並列入會議紀錄。
- (四)不同委員之評選結果有明顯差異時，召集人應提交本委員會議決或依本委員會決議辦理複評。複評結果仍有明顯差異時，由本委員會決議之。本委員會依上開規定，得作成下列議決或決議：
- 1.維持原評選結果。
  - 2.除去個別委員評選結果，重計評選結果。
  - 3.廢棄原評選結果，重行提出評選結果。
  - 4.無法評定最有利標。
- (五)評選委員對於會議之決議有不同意見者，得要求將不同意見載入會議紀錄或將意見書附於會議紀錄，以備查考，本委員會不得拒絕。
- (六)機關對於本委員會違反本(政府採購)法之決議，不得接受；發現評選作業有足以影響採購公正之違法或不當行為者，依本法第48條第1項第2款規定不予開標決標。其涉及違法失職行為者，應依相關規定懲處。
- (七)評選結果應簽報本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
- (八)將評選結果通知廠商，對不合格或未獲選之廠商，並應敘明其原因。
- (九)□達一定分數或序位之未得標廠商，發給一定金額之獎勵金(由機關敘明一定分數或序位及其相對應之獎勵金)(適用於涉及委託技術服務之服務項目者)
- |         |   |      |     |   |
|---------|---|------|-----|---|
| 分數(序位)： | ； | 獎勵金： | 新臺幣 | 元 |
| 分數(序位)： | ； | 獎勵金： | 新臺幣 | 元 |
| 分數(序位)： | ； | 獎勵金： | 新臺幣 | 元 |



#### 第肆節、決標原則與作業

- 九、決標原則依政府採購法第 52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之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最有利標為得標廠商，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 22 條規定以不訂底價為原則。
- 十、廠商投標書報價不得超過本機關公告之預算金額，否則為不合格標。
- 十一、經評選委員依第參節程序完成評選作業後，本機關隨即依評選結果召集監辦及相關單位人員確認並製作決標紀錄，宣布最有利標廠商為得標廠商，無最有利標廠商則宣布廢標，製作廢標紀錄。

#### 第伍節、其他注意事項

- 十二、本評選須知及得標廠商之服務建議書（含委託服務計畫書）均為契約之一部分。
- 十三、投標廠商之服務建議書及相關投標文件涉及著作權部分為廠商所有，得標廠商之服務建議書及相關投標文件，本機關擁有使用權及修改權；未得標廠商之投標文件，廠商要求發還者，機關得保留其中一份，其餘發還，或僅保留影本。涉及未得標廠商投標文件著作財產權，機關如欲使用該等文件，應經該廠商同意無償授權機關使用，或由機關給予報酬後，於彼此約定範圍內使用。
- 十四、投標廠商應保證投標文件內之所有文件、設計、技術等均未違法使用第三者之智慧財產權與專利權。若有侵害第三者之智慧財產權與專利權時，投標廠商應負擔所有之賠償費用及一切法律責任，與本機關無涉。
- 十五、任何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概由投標廠商負一切法律責任，與本機關無涉。
- 十六、投標廠商對所列參與本案之專任負責人及其重要工作人員之學經歷及專長或專業機構或事務所之工作實績與資料說明，應保證屬實，若於評選過程中經舉證與事實不符，且由本委員會認定後，取消參與評選之資格；若於簽定契約後，經舉證與事實不符，則依政府採購法第 50 條規定辦理。
- 十七、本須知未盡事宜部分，應依招標文件及政府採購法及其子法、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一：「投標廠商過去承攬工程之履約績效納入評選審查機制作業方案」增減分標準

附件二：「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

附件三：「服務建議書承諾事項一覽表」

附件四：「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

附件五：「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

附件六：「主要專業分包廠商選用表」

附件七：「使用情形證明書」

附件一、「投標廠商過去承攬工程之履約績效納入評選審查機制參考作業方案」增減分標準

方案一(增減分項目標準)：

項目		增減分標準							備註
近五年 施工查 核情形	查核成績 級距 機關別	90 分 以 上	89 分 至 85 分	84 分 至 82 分	81 分 至 80 分	79 分 至 75 分	74 分 至 70 分	未 達 70 分	1. 施工查核結果按件次 計算計分，增分、減分 分別計算(分別不得逾 其上限4分)，再予合 計為本項分數。 2. 增分 A=各次增分總和 ≤4 減分 B=各次減分總和 ≤4 本項分數 C=A-B
	本府及工程 會歷次施工 查核增減分	加2 分	加 1.5 分	加 0.6 分	加 0.3 分	扣 0.3 分	扣 0.6 分	扣2 分	
	除本府及工 程會外其他 機關歷次施 工查核增減 分	加 1.5 分	加 1 分	加 0.4 分	加 0.2 分	扣 0.2 分	扣 0.4 分	扣 1.5 分	
近五年 公共工 程重大 職災情 形	每次事件	扣1分							發生重大職災事件按次 扣1分，本項最多減6 分。
近五年 獲獎情 形	等級 獎別	特優	優等(或獲獎)			佳作(或入圍)			同一工程僅限加分1 次，並擇優採計上開其 中一款，本項最多加5 分。
	金質獎、金 安獎	加5分	加3分			加2分			
	本府公共工 程卓越獎	加2分							
近五年 廠商停 權情形		扣5分/次							無紀錄不扣分

註:1. 本標準以[]載明分數者，得由機關依個案另行載明分數。

2. 各增減項目所稱近五年履約情形資料，以截止投標日前五年之資料為準。

方案一(「廠商過去履約績效」評選項目增/減分計算範例)：

「○○○○○○○○○○○○○○○○」評選作業評分表

評選項目		廠商過去履約績效(35分)【註1】								○○○○		總分	
		廠商過去 去經驗 實績 (35分)	廠商過去履歷增減分情形							增減分 合計結 果	○○○○		
			近五年施工查核 情形【註2】	近五年 共工程 大職災 形	近五年 公重情 獲獎情 形	近五年 廠商 停權處 分情形	增分	減分	實際分數 【註3】		(○○分)		
配分權重 (滿分為100 分)	委員 評分	增分 (上限為 [6]分)	減分 (上限為 [6]分)	減分	增分	減分	增減分 合計結 果	實際分數 【註3】	(○○分)				
廠商名稱	1 A 廠商	30	+2	-1	-1	+2	0	+2	32				
	2												
	3												
	4												
	5												

【註1】評選項目「廠商過去履歷」項目配分建議為15分至35分。

【註2】增分、減分予以分別計算，再予合計為本項分數。(|增分|-|減分|=本項分數)

【註3】「實際分數」為「委員評分」加計「增減分合計結果」，其最低為零分，最高為該「廠商過去履歷」評選項目配分之滿分。

【註4】本評選項目機關得考量其配分之比例，於招標文件中規定經出席評選委員評分且經增減分後實際分數之平均分數，未達所占配分之[ ]%者，不得列為決標對象。

【註5】計分標準依招標文件規定。

方案二(增減分項目標準)：

項目	給分標準	備註
<p>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之公共工程施 工廠商履約情形計 分量尺分級(PR值)</p>	<p>分數 ±<math>\frac{1}{2}</math>(廠商整體履約計分-均標)<sup>2</sup></p>	<p>以截止投標日查詢最新一期工程會公告之PR值及廠商整體履約計分為準，廠商無分級紀錄者視同均標，不予增減分。<b>本項最多增/減[ ]分</b>(以6分為上限，未載明者為6分)。</p>

方案二(「廠商過去履約績效」評選項目增/減分計算範例)：

評選項目		廠商過去履約績效(35分)【註1】				○○○○		○○○○		總分
		廠商過去經驗實績(35分)	廠商過去履歷增減分情形		增減分合計結果	實際分數【註2】	○○○○	○○○○	○○○○	
配分權重(滿分為100分)	委員評分		廠商履約情形計分量尺分級(PR值)	增/減分						增/減分
		廠商名稱			1	A 廠商	33	-3	-3	
2										
3										
4										
5										

【註1】評選項目「廠商過去履歷」項目配分建議為15分至35分。

【註2】「實際分數」為「委員評分」加計「增減分合計結果」，其最低為零分，最高為該「廠商過去履歷」評選項目配分之滿分。

【註3】本評選項目機關得考量其配分之比例，於招標文件中規定經出席評選委員評分且經增減分後實際分數之平均分數，未達所占配分之[80%]者，不得列為決標對象。

【註4】計分標準依招標文件規定。

附件二、企業社會責任評選項目表

第一部分「基本項目」

評選項目	評選項目子項		說明事項	證明文件	給分標準
企業社會責任	必選項目	(一) 勞動權益 於投標文件載明後續履約期間給與全職從事本採購案之員工薪資(不含加班費)至少新臺幣(下同)3萬元以上。	給與全職從事本採購案之員工薪資，係指該等員工之平均薪資，包含獎金及額外津貼。	工資清冊、投標文件內載有人員薪資之報價清單等，足以證明事業單位內勞工薪資文件。	員工薪資須3萬元以上，並依提供員工薪資之高低，給予0~2分。
	備選項目	(一) 勞動權益  近3年內曾自主替員工普遍性加薪	1. 普遍性加薪，係指事業單位80%以上員工獲得加薪。 2. 配合勞動部公告之基本工資依法調升者非屬加薪。	1. 加薪公文或公告、團體協約、勞資會議紀錄、工資清冊等，足以證明事業單位內勞工加薪文件。 2. 調整勞保投保薪資資料非屬證明文件。	平均加薪幅度4%以上者，得分1分；平均加薪幅度2%以上未達4%者，得分0.5分；平均加薪幅度未達2%者，得分0.25分。
		提供員工「工作與生活平衡」措施	相關措施項目如下，但不以列舉事項為限： 友善家庭措施(如育嬰假或侍親假)、友善族群(含對不同族群之友善措施，例如廠商運用多元文化議題辦理內部訓練，藉以提升員工對於多元文化之認知及素養，或超額進用原住民族員工)、友善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如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友善身心障礙或弱勢團體人士、員工協助方案、企業托兒托老、健康促進、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措施(如因家庭照顧或健康因素，提供彈性調整工作時間、地點或內容	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告、團體協約、勞資會議紀錄、進用身心障礙或弱勢團體人士之人數及比率文件、進用中高齡者及高齡者之人數及比率文件、中高齡者暨高齡者友善企業認證文件、超額進用原住民族員工之人	依提供相關措施項目之數量及內容優劣，視各投標廠商差異性，給予0~1分。

評選項目		評選項子項	說明事項	證明文件	給分標準
			等)。	數及比率文件，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	
		(二)落實性別平等	<p>相關措施項目如下，但不以列舉事項為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性別意識培力：員工或主管辦理在職進修課程或於課程加入「性別議題」，主動辦理管理階層性別意識測驗(例如對懷孕女性員工的工作安排、對同志員工的友善態度等)或深度面談。</li> <li>2. 打破性別刻板印象：不以性別(刻板印象)限制員工服裝儀容或限定工作內容或進行職務分配。</li> <li>3. 建置性別友善職場環境設施設備：於工作場所建置性別友善之設施或設備，以提升職場環境的性別友善(例如女廁放置衛生棉、護墊等經期護理用品，或設置無性別廁所等)。</li> <li>4. 友善性別(含多元性別)。</li> <li>5. 高階主管男女比例是否提升或男女薪資是否同工同酬(例如：女性高階主管比例一定期間內提升幅度)。</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課程公告、上課照片、測驗問卷，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li> <li>2. 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告、團體協約、勞資會議紀錄，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li> <li>3. 設施設備之使用公告或說明、設施照片，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li> <li>4. 員工性別人數及比率文件。</li> </ol>	<p>提供相關項目之數量及內容優劣，視各廠商差異性，給予 0~1 分。</p>
		(三)落實環境保護	<p>說明事項</p> <p>相關措施項目如下，但不以列舉事項為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企業進行碳盤查、節能措施、導入 ISO 14000、ISO 50001 能源管理、公司進行資源回收、相關公部門之環保獎項、環境教</li> </ol>	<p>課程公告、上課照片、測驗問卷、工作規則或公告、團體協約、公家或私人機構獲獎證明、設施設備之</p>	<p>提供相關項目之數量及內容優劣，視各廠商差異性，給予 0~1 分。</p>

評選項目		評選項目子項	說明事項	證明文件	給分標準
			<p>育、企業鼓勵員工使用綠運輸、汰換老舊車輛、採用電動車及提供友善電動車使用環境之相關措施等。</p> <p>2. 企業內部禁用一次性及美耐皿餐具、禁用(售)瓶裝水，鼓勵員工自備環保餐具(杯)等，營造環保、健康餐飲環境之相關作為。</p> <p>3. 辦理綠色採購：廠商採購綠色產品於環保署「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申報平臺」完成申報綠色採購。</p>	<p>使用公告或說明、設施照片、節能減碳相關證明文件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p> <p>2. 最近一年度於環保署「民間企業及團體綠色採購申報平臺」下載之「綠色採購金額證明文件」。</p>	
		(四)企業產學合作	<p>企業與學校相互合作，積極參與學術研究，以達人才培育目的，相關措施項目如下，但不以列舉事項為限：</p> <p>1. 各類研究發展及其應用事項：包括專題研究、物質交換、檢測檢驗、技術服務、諮詢顧問、專利申請、技術移轉、創新育成等。</p> <p>2. 各類教育、培訓、研習、研討、實習、訓練等相關合作。</p> <p>3. 其他有關學校智慧財產權益之運用事項。</p>	<p>研究報告、感謝狀、意願書，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p>	<p>依提供相關項目之數量及內容優劣，視各投標廠商差異性，給予 0~1 分。</p>



## 第二部分「加分項目」

評選項目	評選項目子項	說明事項	證明文件	給分標準
企業社會責任	慈善公益活動	相關措施項目如下，但不以列舉事項為限： 捐贈/補助/獎助弱勢團體、社區服務、相關公益活動之參與、提供員工志工假參與社會服務等。	感謝狀、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告、照片，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	依提供相關項目之數量多寡及內容優劣，視各投標廠商差異性給分。
	推出與本業連結之符合企業社會責任的商品或服務	相關措施項目如下，但不以列舉事項為限： 廠商本業與建築相關可提供例如綠建築證明文件；與金融服務相關可提供例如責任投資、責任放款證明文件等	獲獎獎項、照片，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	
	誠信治理	相關措施項目如下，但不以列舉事項為限： 1. 訂定員工誠信守則：員工誠信守則明訂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等，於從事職務和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從事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 2. 定期實施教育訓練並公開資訊揭露：相關守則規範應透過新進或在職教育訓練，實施宣導與傳達。並以公開資訊平台或媒介，對外揭露員工誠信守則之內容。	1. 訂定員工誠信守則：如員工守則、工作規則、勞動契約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 2. 定期實施教育訓練：如訓練課程公告、訓練照片、測驗問卷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 3. 公開資訊揭露：如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等資料、截圖、照片、紀錄或其他足以證明之文件。	

備註：

1. 本表適用於採購金額達巨額以上之採購案，配分以不超過5分為原則；採購金額未達巨額之採購案，機關得視個案特性及實際需要採用本表。
2. 適用本表之採購案，第一部分「基本項目」之必選項目應納入評選項目，另機關得視個案特性需求就第一部分「基本項目」備選項目選擇子項並調整配分或比重。
3. 第二部分「加分項目」不以本表所列為限，「基本項目」之備選項目未列入評選配分之各子項亦得參採納入加分項目，惟投標廠商於第一部分及第二部分得分合計超過5分者，以5分計。
4. 本表第一部分「基本項目」各子項應分列及分別予以給分標準。
5. 平均加薪幅度(%) $(N) = \sum \text{各員工加薪幅度}(\%) / \sum \text{總員工人數}$   
 $N < 2\%$  給予0.25分、 $2\% \leq N < 4\%$  給予0.5分、 $N \geq 4\%$  給予1分。
6. 廠商應就實際情形提供書面佐證資料，評選委員依書面資料進行評分。如廠商書面資料陳述不完整，評選委員得於統問統答階段詢問。廠商簡報時毋須就「企業社會責任」項目進行簡報。

附件三、服務建議書承諾事項一覽表

服務建議書承諾事項一覽表

項目	承諾內容(廠商自行填寫)
工期縮減	原契約工期為XX日曆天 本公司承諾工期為○○日曆天
優於招標文件之設備規格、材料規格等…	
契約範圍以外加值服務	
其他優於招標文件事項	

備註：

1. 本表內容請具體填寫(例如：縮減工期天數、採用設備規格數據)
2. 應與服務建議書內容相符

投標廠商用印：

## 附件四、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

### 代辦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新建工程 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壹	舞台設備工程		
01	音樂廳懸吊設備-反射板捲揚機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2	音樂廳懸吊設備-定速鍊條吊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3	音樂廳懸吊設備-變速鍊條吊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4	音樂廳懸吊設備主控制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5	音樂廳舞台/觀眾席升降機設備 及升降機控制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6	演奏廳懸吊設備-變速單點吊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7	演奏廳懸吊設備-定速鍊條吊車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8	演奏廳懸吊設備主控制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9	演奏廳舞台/觀眾席升降機設備 及升降機控制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0	會議廳懸吊設備-連軸複絞盤捲揚機 吊桿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1	會議廳懸吊設備主控制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2	會議廳電動卷軸銀幕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3	市國大小團體練習室懸吊設備-鍊 條吊車及控制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4	音樂廳及市國大小團體練習室-活 動平台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5	各廳懸吊設備-電纜捲線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6	音樂廳音響設備-數位混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7	音樂廳音響設備-柱狀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8	音樂廳廣播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9	音樂廳對講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0	音樂廳視訊系統矩陣處理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1	音樂廳4K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2	音樂廳多媒體伺服工業電腦系統含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版權軟體		
23	音樂廳紅外線聆聽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4	音樂廳錄音系統設備-混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5	音樂廳錄音系統設備-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6	音樂廳錄音系統設備-監聽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7	演奏廳音響設備-數位混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8	演奏廳音響設備-柱狀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9	演奏廳廣播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0	演奏廳對講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1	演奏廳視訊系統矩陣處理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2	演奏廳 4K 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3	演奏廳多媒體伺服工業電腦系統含 版權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4	演奏廳紅外線聆聽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5	演奏廳錄音系統設備-混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6	演奏廳錄音系統設備-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7	演奏廳錄音系統設備-監聽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8	國際會議廳音響設備-數位混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9	國際會議廳音響設備-主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0	國際會議廳廣播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1	國際會議廳對講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2	國際會議廳視訊系統矩陣處理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3	國際會議廳 4K 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4	國際會議廳電視牆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5	國際會議廳紅外線(翻譯)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6	國際會議廳會議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7	音樂廳燈光網路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8	音樂廳燈光控制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9	音樂廳燈光電力機櫃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0	演奏廳燈光網路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1	演奏廳燈光控制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2	演奏廳燈光電力機櫃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53	國際會議廳燈光網路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4	國際會議廳燈光控制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5	國際會議廳燈光電力機櫃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6	排練室燈光控制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7	排練室燈光電力機櫃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8	排練室對講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9	排練室廣播系統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0	排練室錄音系統設備-混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1	排練室錄音系統設備-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2	排練室錄音系統設備-監聽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b>貳</b>	<b>機電工程</b>		
01	高壓配電盤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2	高壓斷路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3	低壓空氣斷路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4	無熔絲開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5	柴油引擎發電機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6	匯流排槽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7	放水型撒水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8	密閉濕式撒水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9	火警警報及探測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b>參</b>	<b>圖書館自動化設備工程</b>		
01	自助借還書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2	造型借還書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3	多功能館員工作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4	館藏查詢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5	圖書除菌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6	安全偵測門系統(雙通道)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7	安全偵測門系統(單通道)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8	自助辦證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09	座位管理查詢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0	門禁管制設備(單通道雙向通關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1	門禁管制設備(雙通道雙向通關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2	自動還書箱暨 21 分揀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3	智慧型自助取書櫃 300 格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4	智慧型自助取書櫃 200 格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5	智慧書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6	迎賓機器人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7	預約軟體整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8	預約報到讀卡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9	電子鎖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0	開門按鈕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1	大數據資訊分析系統含伺服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2	電腦教室座位預約及場地管理系統 (含介接市府預約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3	座位預約管理系統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4	BEACON 室內定位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5	室內定位設備伺服器端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6	室內定位導覽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7	3D 列印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8	雷射雕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肆	視聽多媒體互動工程		
01	55 吋數位電子看板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2	多媒體派送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3	65 吋顯示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4	伺服器及儲存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5	環境控制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6	8CH 網管型 PoE 網路交換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7	24CH 網管型 PoE 網路交換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8	8500 流明高亮度雷射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9	四通道拼接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10	二通道併接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1	數位混音矩陣處理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2	懸吊式全音域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3	懸吊式低音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4	音量訊源液晶控制面板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5	場景控制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6	5000 流明高亮度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7	6200 流明高亮度投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8	55 吋 4K 直立式互動看板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19	區域型混音數位擴大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0	8 埠電源時序控制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1	16 埠電源時序控制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2	21.5 吋觸控螢幕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3	投影布幕漆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4	16:10 電動布幕 (120 吋/135 吋/ 150 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5	環境控制面板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6	55 吋超窄邊電視牆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7	55 吋電視牆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8	75 吋顯示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29	1080P 視訊攝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0	1080P 30 倍視訊攝影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1	多媒體資訊輸入面板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2	4x4 HDMI 矩陣處理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3	2.4G 雙頻道無線麥克風接收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4	5.8G 雙頻道無線麥克風接收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5	5.8G 四頻道無線麥克風接收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6	會議系統控制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7	講桌主席會議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8	會議手持式麥克風線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9	4ch 數位功率擴大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0	8ch 音訊 A/D 轉換模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41	4ch 音訊 A/D 轉換模組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2	壁掛式多用途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3	崁頂式全音域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4	講台監聽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5	會議系統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6	桌上型會議麥克風裝置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7	8吋壁掛式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8	HDMI 矩陣處理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9	教學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0	數位教學廣播系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1	手持式 4K 攝影機(含記憶卡)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2	串流型導播機(含記憶卡)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3	導播通話主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4	導播通話子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5	耳機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6	對講用鵝頸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7	多軌錄音型混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8	錄音工作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9	聲音處理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0	影像處理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1	影音後製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2	監聽喇叭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3	監聽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4	43吋顯示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5	專業 RGB 柔光平板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6	300W/400W 雙色溫 LED 燈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7	立體聲配對大震膜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8	立體聲配對小震膜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9	專業樂器收音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0	手握動圈麥克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1	樂器阻抗匹配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72	專業錄音介面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3	耳機分配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4	專業監聽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5	封閉式監聽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6	88 鍵 MIDI 鍵盤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7	8ch 數位擴大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8	主聲道/中置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9	左右環繞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0	超低音揚聲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1	個人播放耳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2	電腦播放器(含鍵盤.滑鼠)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3	場景控制面板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84	55吋多媒體互動檯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伍	空調工程		
01	冰水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2	冷卻水塔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3	空調箱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4	空調水泵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5	變頻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6	小型冷風機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7	空調控制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8	排煙室進排氣風口附防火風門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9	天花版型電動排煙口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陸	景觀工程		
01	透水孔紙模具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2	景觀燈具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3	澆灌泵浦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04	排水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項次	項目	擬用品牌	投標廠商自主檢查 是否符合契約規範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填表須知：

- 1、 確認項目：以☑方式來表示符合或不符合，不得空白。
- 2、 產品廠牌為必填項目，請務必填寫。對於確認表之項目其所檢附之文件應翻譯為中文。
- 3、 所有提報圖說資料應加蓋公司章及負責人印鑑，並依序排列裝訂成冊編訂頁次與目錄。
- 4、 各項主要設備以提供 1 家廠牌為原則，最多不能超過 2 家，提供第 2 家廠牌時其品質應為同等品，且述明採用廠牌之原因及優先順序，分別各自填列於本「使用建材及設備材料之擬用品牌計畫表」，列為投標服務建議書之附件，併同技術資料一併檢附作為異質採購最有利標評選委員審查評分之參考。如材料品質若有等級差別，評選委員得就材料品質次佳者之廠牌作為評分標準。
- 5、 廠商所提送相關技術資料，原則包含本表所列之所有項目，若未包含所有項目，得標後仍需依契約規定提送完整詳細之規格送審文件。

投標廠商：

廠商用印：

## 附件五、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

### 代辦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新建工程 主要設備/材料保固年限表

■ 建築 ■ 水電 ■ 空調 填報日期：

項 目	契約第 17 條規定保固期限	廠商填具保固年限	項 目	契約第 17 條規定保固期限	廠商填具保固年限
1 非結構物，包括但不限於裝修、機電、防水(建築物屋頂防水除外)、道路路面結構、交通設施、自來水設施等	2 年				
2 結構物，包括但不限於建築物構造體及防水工程、暗渠、橋梁、隧道、堤防、護岸、護坡、駁坎、排水溝、涵管、箱涵、擋土牆、防砂壩、道路等或為此等工作物之重大修繕者及地表以下之壁體	10 年				
3 外牆工程	10 年				
4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5					
6					
7					
8					
9					
10					

聲明：

1. 廠商表內所列保固年限不得低於契約規定之保固期限。
2. 廠商填具保固年限至少應包含但不限於上表所列項目類別。
3. 本表可自行繕打或影印填寫。

## 附件六、主要專業分包廠商選用表

### 主要專業分包廠商資料表

填報日期：

項次	施工項目	主要專業分包廠商	資料編號頁碼
1	景觀工程		
2	鋼構工程		
3	外牆工程		
4	各廳室裝修工程		
5	機電、空調、消防工程		
6	電梯工程		
7	各廳室隔音工程		
8	劇場設備工程		
	其它(由廠商自行填寫)		

一、填表注意事項：本表由主要專業分包各廠商填寫。

二、主要專業分包各廠商之相當經驗或實績，其情形及應附證明文件如下：

1.水電工程：

(1)截止投標日前10年內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者，其情形：曾承包完成單一建築物水電工程金額在新臺幣3.5億元以上或累計工程實績契約金額新臺幣9億元以上。

(2)應附證明文件：

上述各工程應檢具使用執照、工程契約書及業主出具之驗收證明影本備查。

2.冷凍空調工程：

(1)截止投標日前10年內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者，其情形：曾承包完成單一建築物空調工程金額在新臺幣1.4億元以上或累計工程實績契約金額新臺幣3.5億元以上。

(2)應附證明文件：

上述各工程應檢具使用執照、工程合約書及業主出具之驗收證明影本備查。

3.聲學工程：

投標廠商於截止投標日前 10 年內與本工程音樂廳規模相當之內部裝修、隔音工程或室內音效等相關工程之專業顧問或施工單位之經驗及實績。

## 附件七、使用情形證明書

###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使用情形證明書

本原始定作人、總承攬廠商或機關(構)茲證明

「\_\_\_\_\_」(填投標廠商名稱)，確實曾向本原始定作人、總承攬廠商或機關(構)承攬「代辦臺北市音樂與圖書中心新建工程」，其中：

- 1、該承攬案之內容有包含「\_\_\_\_\_」(依招標機關規定之經歷)之工作項目。
- 2、該廠商上開工作項目，業已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履約完成，並經啟用功能正常。
- 3、該完成之工作其價值(結算金額)新臺幣\_\_\_\_\_元。

以上所陳如有不實，本原始定作人、總承攬廠商或機關(構)願負所有法律責任。

此 致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原始定作人、總承攬廠商或機關(構)名稱： (蓋章)

負責人： (蓋章)

電 話：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